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馬靜敏
電話：03-8462783
電子信箱：min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富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終字第11302645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0178879A00_ATTCH (376550000A_113026451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財團法人溫世仁文教基金會舉辦「114年中小學作文比賽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依說明事項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2月3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15426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各校踴躍參加旨揭比賽，並參考計畫內容辦理校內初賽遴選學生參加，不宜逕以指定方式辦理。
- 三、為提升本縣學生語文能力，請各校依下列事項辦理：
 - (一)近3年獲得下列計畫補助學校，請遴選各類組至少5名學生之作品參賽。
 - 1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增置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動教師計畫。
 - 2、補助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辦理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動計畫。
 - 3、校園社區化改造計畫－學校社區共讀站。
 - 4、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推動閱讀作業要點－改善圖書館

114/01/03



(室)設施設備或空間環境計畫。

(二)其他各公私國民中小學，請鼓勵教師指導學生報名參加。

四、各校提報參加複賽之作品，請依計畫內「參—三—(二)」相關規定辦理線上報名，並將網站系統自動產生之報名資料清冊用印後於114年3月26日(星期三)前掃描上傳，收到完成複賽報名通知Email信件才算完成報名手續。

五、前開報名倘有相關疑義，請電洽該會曾偉智先生，聯絡電話：(02)5577-5518轉6026；另相關訊息，可至活動專屬網站 (<https://write.saylingwen.org>)查閱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

副本：

